甘肃省民政厅关于报送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报告

省政府办公厅:

根据省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内容和格式进行了认真撰写，组织专门人员填报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分析说明》，现将情况报来，请审示。

附件：1、甘肃省民政厅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含统计表）

2、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分析说明

甘肃省民政厅

2019年3月7日

甘肃省民政厅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信息公开条例》）和《民政部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甘政办发〔2018〕83号）有关规定，特向社会公布2018年度省民政厅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和统计表等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省民政厅网站（http://www.gsmz.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省民政厅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718号；邮编：730000；联系电话：0931-8418695；传真：0931-8417867；电子邮箱：mzxx603@126.com）。

一、概述

2018年，甘肃省民政厅深入贯彻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甘肃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牢固树立“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坚持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促廉洁，强化制度机制和平台建设，着力推进“五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回应，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丰富公开形式、力求公开实效，较好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 年，甘肃省民政厅坚持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促廉洁，围绕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通过多种形式依法全面、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着力推进重点民生领域和重要惠民政策的信息公开。截至目前，

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338 条，其中，2018 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2221 条，其中，民政部网站 102 条，民政要闻 212 条，领导讲话 3 条，政府推荐 57 条，工作研究 2 条，通知公告 63 条，媒体关注 107 条，经验交流 31 条，民政发文 40 条，市县信息 423 条，省厅动态 121 条，其他栏目 1060 条。甘肃政务网政民互动留言 28 条，厅长信息、公开意见箱网民留言 54 条，全部按要求答复办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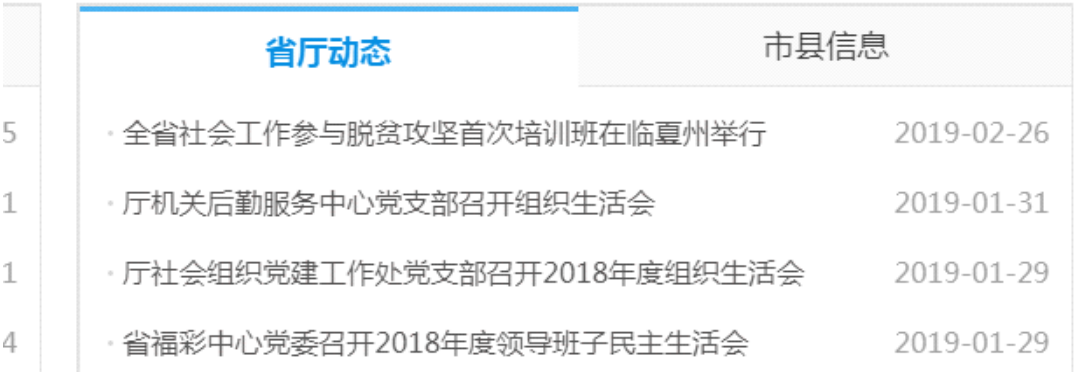

（一）积极拓展信息公开的形式和渠道。强化信息主动发布，充分发挥甘肃民政网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通过首页“政府推荐”栏目及时转载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要信息，把党和国家以及省上重要方针政策、重大决策部署原原本本地传播出去；通过“民政要闻”“省厅动态”“市县信息”“媒体关注”等栏目第一时间主动公开省民政厅重要活动、重要会议、重大政策以及基层民政部门工作动态、工作信息等；通过“信息公开”专栏，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基本目录，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政策文件、发展规划、重点工作、人事任免、财政预决算、重大项目、统计数据等各类政府信息。此外，创新公开形式，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优势，及时推送相关新闻资讯、通知公告、文件解读、政策图解等，努力拓展移动端政务公开新渠道。

(二)稳步推进行政权力行使过程和结果公开。梳理编制了全省民政系统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共76项。在行政审批中认真贯彻落实承诺办结制，所有审批事项在承诺期限内办结。同时加强对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的监督检查，及时修改完善，减少证明事项，促进了放管服改革的顺利开展。向省审改办报送我厅“最多跑一次”事项25项，省编办对外公布省民政厅“最多跑一次”事项15项。按照《甘肃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最多跑一

次”事项梳理规范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完成了《全省系统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事项指导目录》和《全省系统“最多跑一次”事项梳理规范表》的梳理编制任务，共梳理出办事事项 76 项，其中省级 22 项。按照《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指南编写规范（试行）》和《政务服务“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工作规范》，对省级直接受理和办理的 30 项政务服务事项编制了服务指南和流程图。大力推进行政审批与行政处罚信息“双公示”工作，在甘肃民政网设置“双公示”专栏，向社会及时公示我厅作出的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并提供决定书文号、项目名称、行政相对人名称、许可决定日期等查询。

（三）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全力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抓住初步答复、协办意见、联系代表、完善答复意见等环节，加强指导督促，确保建议提案按时按要求办理。全年共承办省政协委员提案29件，省人大代表建议21件，通过反复修改完善，经领导审定后，全部提交各自网上办理系统，并通过邮寄渠道正式向代表委员和省人大、省政协、省政府督查室进行了书面答复，50件建议提案全部圆满办结，代表委员均给予满意评价。

（四）**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情况。**省民政厅坚持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工作同步考虑，同步安排，不断强化政策发布与解读，扩大公众参与，回应社会关切，并充分发挥媒体在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引导社会舆论中的作用，提高政策宣传引导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一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

1.**专门栏目。**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设置“政策法规”栏目，下设“政策解读”专栏，对民政业务进行权威解读，方便群众全面了解政策、熟悉政策、运用政策。全年共发布政策解读30条。印发《关于做好社会组织新媒体推广应用有关工作的通知》，推动“中国社会组织动态”公众号关注率，目前“中国社会组织动态”官微覆盖率已达到80%。同时，通过社会组织网站和甘肃社会组织平台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政策通知和业务动态。今年以来，甘肃社会组织平台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由630人提升至3200人。

2.同步解读。注重加强重要政策文件的同步解读工作，加大执行落实重要政策、规范政策执行行为的透明度，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依法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3.**相关业务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解读。**根据省直机关工委《关于印发<2018年“阳光在线”直播节目安排>的通知》

安排，省民政厅及全省民政系统于2018年3月19日至21日参加了“阳光在线”直播节目。厅主要负责同志及其他厅领导分别带领相关处室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参加了《党风政风快报》《厅长面对面》《民意直通车》板块，共接到群众通过电话、网络留言反映的各类问题共计79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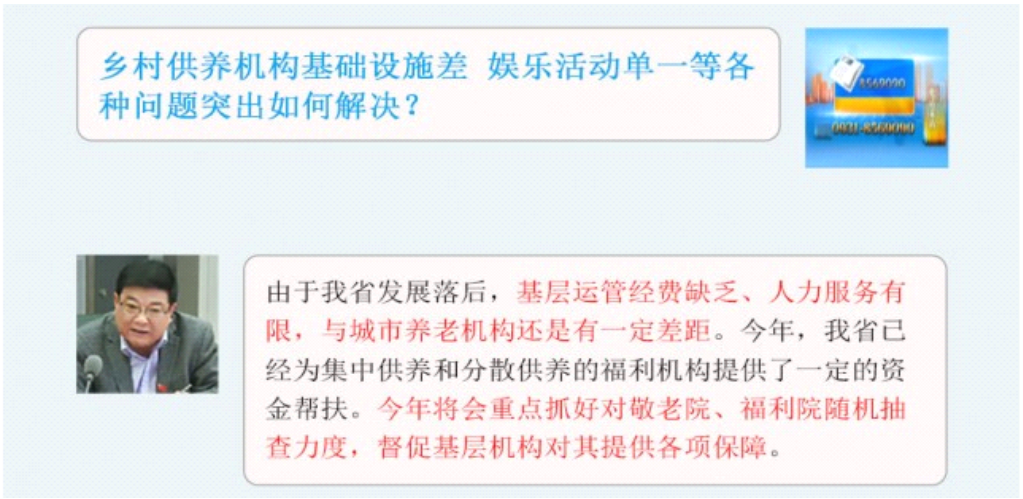

5月17日上午，省社会组织改革发展有关情况新闻发布会在兰州举行。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王福德介绍有关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加强社会组织党建等情况并回答大家关心的问题。

4.发挥主流媒体的作用。积极在《甘肃日报》、《中国社会报》、民政部网站、省民政厅网站公开解读内容。详见厅门户网站“媒体关注”栏目。链接地址:

http://www.gsmz.gov.cn/station/gssmzt/mtgz/list/8.html

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注重热点回应的时效性、权威性，严格控制 24 小时内回应制度，对于重大舆情、社会关注点高、热度高的问题由主要负责人进行正面回应，在覆盖面上，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优势，在报纸、微博、微信及新闻网等媒体回应热点问题。保持热点问题回应的持续性，组织专人撰写后续跟进报告，防止发生媒体反弹和次生舆情。全年没有发生重大舆情和引起媒体反弹问题。

三是提升政务服务能力。认真落实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首问责任制、AB 岗工作制、一次性告知等规定，做到咨询“一口清”，服务“一站式”。投入 3 万元印制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登记服务指南 30000 份，方便了群众，提高了效率。省民政厅政务服务窗口严格按照国务院《社会团

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以及民政部相关年检办法规定要求，积极开展行政审批业务和舆情答复办理工作。截至年底，窗口共受理行政审批业务160件，同比增长116%，办结行政审批业务155件，办结率96.8%，便民服务5922件，办结率100%，回传、上传各类信息2300余条。进一步推动7大类18项行政审批事项全部进驻大厅窗口，打印、变更法人登记证书276份，分类优化登记台账7类18种，接待咨询各类社会组织申请核名、成立等事项1207人（次），所有办件无投诉、无超时、无差错。对网上留言的咨询、建议、投诉事项，严格依据政策规定做到了及时答复办结，对于超出业务掌握范围的留言事项，迅速通过厅办公室于当日转送业务对口处室，督促3日内答复办理完毕，全年共办理公众留言答复事项47项。

（五）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1.“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信息”。2018年，依托甘肃省双随机一公开监察平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按比例随机抽取35家全省性社会组织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对社会组织的活动开展、理事会履职、年检、办公场所和财务状况多方面进行了检查。同时，邀请会计师事务所作为第三方机构重点对社会组织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督促抓好问题整改，进一步提升了检查质量。

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将检查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系统和民政官方网站进行公告，接受社会监督。**2.权责清单信息。**及时发布权力、责任清单，对涉及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的部门进行动态调整，确保信息准确、及时、有效。3.**财政预算信息。**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及时公布2018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4.财政决算信息。**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7年度省级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对2017年度决算及“三公”经费情况进行公开。

5.**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信息。**在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中，对“救助政策、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等政策信息进行及时公开，使人民群众比较全面的了解了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和救助款物管理使用情况以及福利补贴申领及发放等信息。开展的社会办养老机构一次性建设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经济困难老年人补

贴、城市老旧住宅小区电梯改造中特殊困难家庭给予补贴等福利补贴项目，在厅官方网站上多次进行了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就各类福利补贴项目的资格条件、补贴标准、申领渠道、审批程序、发放方式等内容进行了8次信息公开和解读宣传，就工作和舆论动态进行了9次公开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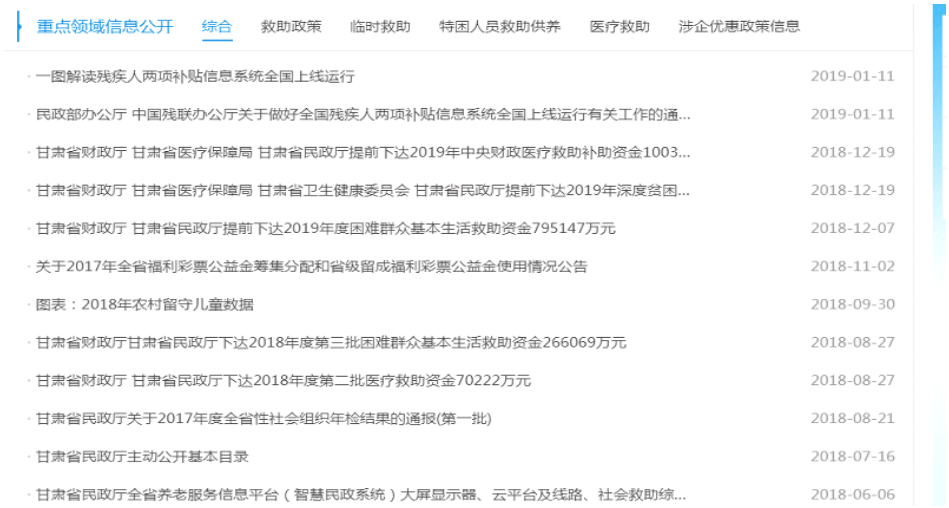

全年共公开各类信息27条。根据省政府信息公开办《关于在门户网站增设“涉企优惠政策信息”专栏的通知》要求，于11月30日在厅门户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增设了“涉企优惠政策信息”专栏，发布民政业务类信息4条。**6.慈善组织信息。**9月1日，《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民政部令61号）正式施行，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即要求相关慈善组织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重点对年度工作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公开募捐、慈善项目、慈善信托、重大资产变动及投资、重大交换交易及资金往来、关联交易行为等方

面的情况，严格按《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相关要求，在慈善中国平台开展信息公开。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甘肃省民政厅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规定了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环节流程，确保依法依规满足公众的信息需求。在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显著位置开设了依申请公开网上申请入口，提供申请表的在线填写与受理状态查询。省民政厅对收到的信息公开申请高度负责、认真答复。

2018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9件，除不属依申请公开信息内容外，全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受理和答复。此外，在受理过程中还通过多种方式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积极做好解疑释惑工作，引导公众正确行使申请权。同时，

对于经审核认定可以让社会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在答复申请人的同时，通过主动公开渠道予以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本年度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事务诉讼相关的费用支出，没有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自 2016 年以来，我厅被提起行政诉讼案件 1 件，案件已审结，我厅胜诉，行政复议审结案件 12 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驳回了申请人的申请。2018 年有 1 件行政复议案件，因回复方式未按申请人要求回复，被民政部判定逾期不予答复的行为违法。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人员、经费情况

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23 号）、民政部《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甘政办发〔2018〕83 号）要求，结合厅工作实际，成立了以厅长为组长，分管副厅长为副组长，各业务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并指定厅办公室统一组织推进这项工

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费作为年度工作经费计划的组成部分，严格按资金管理规定依纪依规支出。同时，要求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对本处室信息公开工作负总责，具体抓落实，并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形成了有领导分管、有工作机构负责、有专人承办的工作机制，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有效开展。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1.公众参与政务公开渠道和方式还不够丰富，参与度和获得感有待进一步增强;

2.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配套制度的系统性、操作性需进一步细化完善;

3.网站平台及新媒体应用度仍需要进一步提高，在主动设置议题、增进公众参与方面仍有提升空间;

4.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

（二） 改进措施

2019 年，省民政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继续加大对各项民政工作的信息公开力度，以群众的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政策解读，及时回应关切、

有效规范依申请公开等工作，切实增强信息公开实效，确保各项民政工作信息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能监督、有实效。

1.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制度和监督考核机制，改进办理方式，依法依规满足公众的民政信息需求。

2.加强信息公开专业队伍培养，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

3.加强政策解读和热点回应。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查阅室、热线电话等各类资源，及时发布和更新信息，为公众获得信息提供方便。加深与公众的互动交流，通过在线访谈、意见征集、网上调查等，广泛倾听公众意见建议，接受社会批评监督，对网民重要意见建议及时进行回应。

4.严格信息发布、审核流程，定期开展自查自纠，查找和解决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不及时、无效链接等问题。

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和统计表

附件

甘肃省民政厅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甘肃省民政厅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2221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9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9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221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7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79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2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数	件	29
1.当面申请数	件	1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27
4.信函申请数	件	1
（二）申请办结数	件	29
1.按时办结数	件	28
2.延期办结数	件	1
（三）申请答复数	件	29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3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8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4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涉及个人隐私	件	1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2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3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2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2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1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8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5
2.兼职人员数	人	23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1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5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600

单位负责人：文新农　　审核人：辛广楠　　填报人：朱　丹

联系电话：0931-8418695　　填报日期：2019年3月